**參選自我檢核表**

一、參選單位／團隊／個人名稱：

二、參加類別：（請擇一勾選）

　　組織類：□一般企業、□中小企業、□大專院校、□研究機構

　　團隊類：□團隊創新領航獎、□工業基礎技術深耕獎、□地方產業創新典範獎

　　個人類：□一般個人組、□女傑組、□青年組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次 | 檢　　核　　項　　目 | 是（打🗸） | 否（打🗸） |
| （一） | **參選者應具資格：（1.2.3.需符合其中任一項）** |
| **1.組織類**一般企業組：依法成立滿2年（即101年7月23日以前）。中小企業組：依法成立滿2年（即101年7月23日以前）。資本額新臺幣8,000萬以下或員工人數未滿200人（103年4月30日勞保人數）大專院校：我國公私立大專院校依法設立之系、所或研究中心（校級或院級），具3年（含）以上創新研究實績者。研究機構：大型研究機構之一級單位（所、中心或處等）或中小型研究機構，具3年（含）以上的創新研究實績者。 |  |  |
| **2.團隊類**：可以階段性的專案成果，無設限。 |  |  |
| **3.個人類**一般個人組：現任職於我國企業、研究機構及大專院校之創新研發人員或主管。女傑組：現任職於我國企業、研究機構及大專院校之女性。青年組：現任職於我國企業、研究機構及大專院校，年齡為39歲以下（民國64年1月1日以後出生）之青年男女。 |  |  |
| （二） | **參選者應備資料：（請逐項檢核）** |
| 1.報名表已線上填寫完畢（www.NIIA.tw）並匯出PDF檔。 |  |  |
| 2.報名表已簽章。 |  |  |
| 3.申請書「附表」已填妥（請按各類申請書格式、勿自行刪減）。 |  |  |
| 4.申請書「必備附件」已完備：（請按各類申請書格式、勿自行刪減）　（1）組織類：A.登記或設立證明B. 103年4月勞保局核發之保險費繳款單及明細表（需顯示投保人數），「大專院校」參選者免附本項。　（2）團隊類：參加「地方產業創新典範獎」需必備「政府機關推薦表」。其他「團隊創新領航獎」、「工業基礎技術深耕獎」無必備附件。　（3）個人類：推薦表 |  |  |
| 5.申請書順序：匯出之報名表置放第1~2頁、與申請書（含本文、附表及附件），合為1個PDF檔，上傳PDF檔案至官網（www.NIIA.tw） |  |  |
| 6.申請書正本2份、影本10份，郵寄至國家產業創新獎工作小組。 |  |  |

說明：同一單位投遞多案，請每案填寫一張。本檢核表請連同申請書紙本（12份）一同郵寄繳交。